

議事組主任：陳坤玉
會議股股長：周志行
主席：張議長建邦（上午）
陳副議長健治（下午）

總紀錄：陳隆材

速記：許明瑛（上午）

廖本興（下午）

甲、報告事項

- 一、鄉秘書長報告出席議員已足法定人數。
 - 二、主席宣告開會。
 - 三、宣讀第六次大會第十六次會議紀錄（予以確定）。
- 發言議員：王昆和

乙、質詢及答覆

一、民政部門第一組

質詢議員：陳水扁 陳勝宏 王昆和 林文郎 林正杰

康水木 徐明德 謝長廷

陳議員水扁代表宣讀質詢摘要

口頭質詢議員：陳水扁 林正杰 林文郎 謝長廷 康水木

王昆和 徐明德 陳勝宏

人事處蔡處長經答覆

社會局蔡局長漢賢答覆

廣慈博愛院李院長誠日答覆

市政府黃參事玲答覆

秘書處馬秘書長鎮方答覆

社會局第一科潘科長志鵬答覆

民政局黃局長宇元答覆

未答覆部分請於三日內以書面答覆。

二、民政部門第二組

質詢議員：陳必強 秦茂松 陳怡榮 張秋雄 林宏熙

羅世凱 李德坤

陳議員必強代表宣讀質詢摘要

口頭質詢議員：陳必強 林宏熙 李德坤 陳怡榮 張秋雄

兵役處何處長鑄雄答覆

龍山區陳區長正治答覆

民政局黃局長宇元答覆

中山區王區長子平答覆

地政處陳處長正次答覆

未答覆部分請於三日內以書面答覆。

散會。=

第四屆第六次大會第十八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七十三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五十六分至十二時二十六分

下午：二時五十二分至五時二十二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周英英 蔣乃辛 張忠民 高惠子 陳世昌 陳水扁

劉錚樹 王昆和 于秉溪 林榮剛 張建邦 林水吉

鄭貴夏 羅文富 鄭興成 李德坤 林宏熙 張秋雄

郁慕明 趙少康 胡益壽 陳勝宏 謝長廷 羅世凱

張朝枝 張元成 王友祿 黃義清 莊阿螺 楊燭明

郭石吉 陳振芳 林文郎 康水木 陳健治 許文龍

秦茂松 陳俊雄 郭錦章 林 中 陳必強 林鴻基
徐明德 林正杰 陳怡榮 等四十五名
請假議員：林利鈞 周陳阿春 鄭娟娥 吳碧珠 謝英美 潘維剛
等六名

列 席：

市政府

秘書長：馬鎮方
民政局局長：黃宇元
社會局局長：蔡漢賢
地政處處長：陳正次
兵役處處長：何鑄雄
人事處處長：蔡 經
人事處(二)副處長：張繼田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執行秘書：紀俊臣
法規委員會主任委員：林秋水
訴願審議委員會主任委員：吳錦坤兼
公務人員訓練中心教育長：傅占團
士林區公所區長：馬兆宗
北投區公所區長：林錫可
大同區公所區長：周慶順
松山區公所區長：孫冠軍
內湖區公所區長：歐 文
南港區公所區長：簡顯義
建成區公所區長：陳進陽
延平區公所區長：許培聰
中山區公所區長：王子平

主

席：張議長建邦(上午)

陳副議長健治(下午)

總紀錄：陳隆材

速記：王金德(上午)

蕭憲銘(下午)

甲、報告事項

一、鄭秘書長報告出席議員已足法定人數。

二、主席宣告開會。

三、宣讀第六次大會第十七次會議紀錄(予以確定)

乙、質詢及答覆

一、民政部門第三組

質詢議員：張忠民 郁慕明 蔣乃辛 謝英美 潘維剛

陳世昌 劉樹錚 趙少康 吳碧珠 于秉溪

張議員忠民代表宣讀質詢摘要

口頭質詢議員：張忠民 趙少康 于秉溪 陳世昌 劉樹錚

郁慕明 蔣乃辛

秘書處馬秘書長鎮方答覆

民政局黃局長宇元答覆

社會局蔡局長漢賢答覆

人事處蔡處長經答覆

未答覆部分請於三日內以書面答覆。

二、民政部門第四組

質詢議員：郭錦章 林榮剛 胡益壽 林鴻基 郭石吉

鄭貴夏 林水吉 許文龍 黃義清 陳振芳

郭議員錦章代表宣讀質詢摘要

口頭質詢議員：郭錦章 胡益壽 林榮剛 黃義清 郭石吉

鄭貴夏 許文龍 林水吉

民政局黃局長宇元答覆

社會局蔡局長漢賢答覆

人事處蔡處長經答覆

秘書處馬秘書長鎮方答覆

未答覆部分請於三日內以書面答覆。

散會。

第四屆第六次大會第十九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七十三年十月十七日（星期三）

上午：十時〇六分至十二時〇一分

下午：二時四十五分至五時〇二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于秉溪 楊炯明 羅文富 鄭興成 蔣乃辛 張忠民

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二十九卷 第二十期

列席：

請假議員：郭錦章 林利銖 周陳阿春 鄭娟娥 吳碧珠 謝英美

林鴻基 潘維剛 等八名

謝長廷 等四十三名

市政府

秘書長：馬鎮方

民政局局長：黃宇元

社會局局長：蔡漢賢

地政處處長：陳正次

兵役處處長：何鑄雄

人事處處長：蔡經

人事處(一)副處長：張繼田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執行秘書：紀俊臣

法規委員會主任委員：林秋水

訴願審議委員會主任委員：吳錦坤兼

公務人員訓練中心教育長：傅占園

士林區公所區長：馬兆宗

大同區公所區長：周慶順

北投區公所區長：林錫可

內湖區公所區長：歐文